

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

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。

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上午 8 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 人，代表股份 32580.5018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98%，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杨继学董事长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四川内遂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0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。

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，2 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湖北寺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2580.5018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，反对0股，弃权0股。

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汪中斌、吴东彬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、会议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；会议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备查文件：

1、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；

2、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关于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